

# 广西出台措施全力以赴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3月16日，我区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易地扶贫搬迁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采取多项有力措施，全力以赴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 持续抓实抓细安置区疫情防控工作

通知要求，要坚持紧抓疫情防控不放松，持续把群防群治、联防联控作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防治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重要举措，进一步落实各项防控措施，严格实行安置点封闭式网格化管理。

与此同时，各地要保障贫困搬迁户基本生活。对孤寡老人、行动不便困难群众，采取干部帮扶和志愿者服务措施；对暂时无产业就业帮扶导致生活困难的易地搬迁建档立卡贫困户，可以在迁入地申请6个月的低保救助，迁入地乡镇（街道）及时受理，及时审批纳入；对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搬迁贫困户，当日落实临时救助，按最短时限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继续组织蔬菜、大米、油盐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安置点，保障搬迁群众基本生活。疫情期间，各地要畅通搬迁群众救助反映渠道，推行“互联网+社会救助”方式，对新申请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的，可采用电话、微信等非接触、远距离灵活方式开展核查工

作，实行在线申请、在线审批，待疫情解除后再补办线下手续，减少人群聚集和感染风险。

## 着力解决搬迁群众就业创业

通知规定，各地要尽快组织安置点扶贫车间及附近工业园区企业有序复工。对今年3月31日前复工复产的就业扶贫车间，在6月30日前吸纳搬迁户劳动力就业的，带动就业补贴提高至2000元/人。结合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定点扶贫等，引导援助方聚焦大型集中安置区，对口援建一批劳动密集型、生态友好型扶贫车间。引导农产品加工产能向安置区周边集聚，提升安置区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水平。将有条件的安置区纳入产业园体系，推动搬迁户与带贫主体建立稳定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支持安置区配套产业开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减免认证登记费用。

各地要充分利用粤桂扶贫劳务协作机制，开设广东等省客运专班，组织搬迁户劳动力返岗复工。开展劳务对接，摸清企业复工、用工需求，及时向搬迁户劳动力发布企业开复工和岗位需求信息，推行网络招聘方式，提供线上就业服务，切实做好搬迁户劳动力就业帮扶工作。凡在今年2月至6月期间赴区外务工或在当地扶贫车间、企业就业的搬迁户劳动力，按照疫情期间

间工作月数，给予每人每月不低于200元稳岗补贴；对前往广东等外省务工的搬迁户劳动力发放交通补贴。各地安置点要结合当前疫情防控需要，新增开发保洁环卫、防疫消杀、测温员、社区巡查、卡点值守等社区临时性岗位，以及开发其他扶贫岗位，促进搬迁户劳动力就业。

## 全力以赴加快安置点配套设施建设

在确保疫情防控到位的前提下，各地要简化相关手续，加快大型安置点教育医疗配套设施项目复工建设。倒排工期，把施工进度、投资计划分解到季、落实到月、具体到项目，抓好施工组织，推动项目尽早竣工使用。

同时，要统筹推进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抓紧完成通往安置点道路、供水、排污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尽快发挥项目效益，提升安置点服务功能。严格按照规程规范，加快易地扶贫搬迁项目竣工验收和审计结算，确保工程质量、资金安全。

## 进一步加大后续扶持资金投入

各地要倾斜支持大型安置点后续扶持项目建设。在安排项目资金时，加大对后续扶持任务重、项目

实施成效显著、安置规模800人以上的大型安置点支持力度，重点支持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产业开发和就业培训项目建设。

各地要组织金融部门主动上门服务，向安置点所在地就业保障企业宣传推介金融扶持政策，帮助企业了解内容、知晓流程，用好用足各项支持政策。跟踪了解安置区就业保障企业生产经营需求，充分运用广西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困难，有序快速推动就业保障企业尽快复工复产、扩大产能。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就业保障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实行贷款贴息有关优惠政策。

通知明确，各地扶贫搬迁专责小组和易地扶贫搬迁工作主管部门要按照通知有关要求，坚决抓好贯彻落实，把疫情防控期间解决搬迁群众困难问题纳入当地疫情防控工作的总体部署，强化属地管理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安置点“八包”责任，坚持两手抓，同步推进，协同配合，切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有关工作，保障搬迁群众基本生活。对安置点落实疫情防控和易地扶贫搬迁工作中敷衍应付、作风漂浮，工作抓而不细、抓而不实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严肃问责；对不担当、不作为、失职渎职导致非正常事件发生的，依法依规从严处理。

据广西新闻网

# 广西财政统筹六百五十多亿元支持“五网”建设

本报讯 据《广西日报》报道，3月16日，记者从自治区财政厅获悉，2020—2022年，自治区财政将重点围绕交通、能源、信息、物流、地下管网五大工程，3年统筹资金651.28亿元，推进2817个项目建设，3年撬动投资1万亿元以上。

据悉，自治区财政厅会同“五网”建设责任部门制定了《“五网”建设三年大会战补助资金筹措方案》，按照“市场主体，政府引导，分级负责，社会融资”的原则，依法依规、多元化筹集项目建设资金，统筹中央资金183.85亿元、自治区本级资金213.43亿元、政府专项债券资金254亿元支持“五网”大会战建设。

筹措资金615亿元构建通达通畅的交通网。统筹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150亿元、“四建一通”项目补助资金65亿元、高速公路资本金补助60亿元等各项资金实施铁路、公路、水运、民航、城市轨道交通五类重点项目104个，3年撬动投资4885亿元，力争到2022

年实现“市市通高铁”“县县通高速”，形成各种运输方式布局合理、结构优化、便捷通畅、互联互通的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网。

筹措资金16.93亿元构建功能完善的地下管网。统筹中央污水管网提质增效资金6亿元、自治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1亿元等各项资金，实施污水管网、雨水管网、供水管网、地下综合管廊、燃气管网、工业园区地下管网六类重点项目2041个，3年撬动投资445亿元，建设改造地下管网10200公里，力争到2022年初初步形成管网结构完善、城市运行安全、管理水平先进、人居环境美好的地下管网。

筹措资金13.96亿元构建泛在先进的信息网。统筹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4.14亿元、“数字广西”建设资金0.6亿元、政府债券资金等各项资金6亿元等各项资金，实施5G、互联网、物联网、其他新型数字设施等六类重点项目304个，3年撬动投资920亿元，打造高速、移动、安全、泛在、优质的新一代信息

网。

筹措资金3.3亿元构建稳定可靠的能源网。统筹自治区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2亿元、中央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1.3亿元，实施电源、输配电网、油气管网、充电设施等四类重点项目44个，3年撬动投资2700亿元，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网。

筹措资金2.09亿元构建高效便捷的物流网。统筹中央优质粮食工程资金、中央服务业资金、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发展专项资金等实施物流园区、物流站场、多式联运、口岸及保税物流、大宗商品物流、农产品及冷链物流等十类重点项目324个，3年撬动投资1060亿元，推进70个重点物流园区和13个重要物流场站建设，加快南宁国际铁路港等20个多元式联运项目建设，推进广西北部湾国际生鲜冷链园区等81个农产品及冷链物流项目建设，力争到2022年基本建成面向东盟、对接粤港澳大湾区、联通西南和中南地区，运力充分、配置优化、效率领先、服务优质的物流网。

# 我区高速公路服务区已撤除湖北籍车辆及人员专区

3月16日，自治区高速公路发展中心印发通知要求全区高速公路相关单位、企业进一步做好复工复产阶段服务区疫情防控工作，全面落实“十严格”各项措施，撤除湖北籍车辆及人员专用区域，恢复高速公路服务区正常运行。截至3月17日，全区各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单位已全部撤除所辖高速公路服务区内设置湖北籍车辆专用停车位、湖北籍专用厕所和湖北籍旅客专用休息室等区域。

据悉，为减少新冠肺炎疫情通过高速公路服务区传播的风险，自治区高速公路发展中心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服务区疫情防控措施，包括公共场所环境清洁卫生和消毒，设置防疫服务点，对进入封闭式综合服务楼和便利店的人员要求检测体温和扫码进出，人员密集区域采取分隔、分道措施，设置湖北籍停车位，有条件的可设置湖北籍公厕、休息室等，为疫情防控起到了积极作用。

目前，我国新冠肺炎疫情得到了有效的控制，疫情防控形势大有好转，由于服务区未能及时撤除湖北籍车辆和人员专用区域引起了误解，自治区高速公路发展中心已督促全区各高速公路运营公司对服务区进行立即整改，尽快恢复高速公路服务区正常运行。

据广西新闻网